

2024级 建筑学(081300) 学历学位生 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简介

建筑学研究人居环境,是关于建筑本体及其环境的构成原理、实现方式和演进脉络的学科,是跨越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领域,借助工程技术和造型艺术手段,形成的多个相关专业研究方向的学科整体。

同济大学建筑学学科创立于1952年,是国家一级重点学科,在全国同类专业院校中首批招收研究生(1956),首批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1981),首批设立博士点(1981)及博士后流动站(1988),首批通过专业评估(1992),是我校国家“211工程”和“985工程”建设重点学科之一,创建了我国首个历史建筑保护工程专业(2003)与城市设计专业(2019)。2016年入选上海市“高峰学科”建设,2018年入选一流学科建设计划。本学科现有中国科学院院士2名,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1名,入选国家级人才计划1名,法国建筑科学院院士2名,美国建筑师协会荣誉会士2名。教授40余名,副教授60余名。

本学科在学术研究、人才培养、社会实践和国际合作办学等领域取得了卓著的成果,科研、教学和实践成果多次获得国际和国内学术奖励,出版大量专著、译著和教材,在国内外学术会议、刊物上发表大量有影响的论文,具有突出的学术地位和广泛的影响力。近年来,不断强化和拓展国际合作办学的模式和深度,与美国、瑞士、德国、日本、意大利、奥地利、瑞典等多所国际知名高校建立了长期、稳定、密切的合作关系,建立了国内首屈一指的双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机制。学科思想活跃,合作研究与交流遍及美国、英国、法国、德国、瑞士、意大利、西班牙、日本等地,已初步形成国际国内重要的学术交流中心,产生了非常广泛的国际影响。

与本学科点相关的研究与实践机构有:同济大学建筑与城乡规划高等研究院、同济大学高密度人居环境生态与节能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下设数字设计实验中心、智慧城市实验中心、历史建筑保护实验中心、绿色建筑实验中心等)、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等。本学科还拥有1个国家级建筑规划景观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个国家级建筑规划景观虚拟仿真教学中心和2个国家级工程教育实践中心。

本学科授予工学硕士学位。

二、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层次创新人才，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引领未来的社会栋梁和专业精英。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2.在本学科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学术研究工作的能力；具有应用外语开展学术研究和学术交流的基本能力；具有良好的合作、组织与领导能力。

具体体现为以下5点：

（1）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和正确的学术价值观。

（2）扎实掌握建筑学基础理论知识，系统了解国内外学术领域的现状和发展趋势；具有跨学科知识和自主获取、更新知识的能力。

（3）能够对相关领域的学术研究现状和问题进行系统分析，提炼出明确的学术问题，具备独立制定研究计划并实施完成的能力，掌握学术研究的基本方法，掌握规范的学术写作方法。

（4）善于表达学术思想、阐述研究思路、展示学术成果，能熟练地使用外语开展学术交流。

（5）具有较强的理论结合实际能力和适应能力，能胜任学术研究、学术管理和学术交流工作；拥有国际视野，具备国际合作和国际竞争的能力。

三、研究方向

1.建筑设计及其理论方向：主要研究建筑设计的基本原理和理论、客观规律和创造性构思，建筑设计的技能、手法和表达；

2.建筑历史与理论方向：主要研究中外建筑演变的历史、理论和发展动向，中国传统建筑的地域特征及其与建筑本土化的关系，以及影响建筑学的外缘学科思想、理论和方法等的交叉运用；

3.建筑技术科学方向：主要研究与建筑的建造和运行相关的建筑技术、建筑物理环境、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建筑设备系统、智能建筑等综合性技术以及建筑构造等；

4.城市设计及其理论方向：主要研究城市形态的发展规律和特点，通过公共空间和建筑群体的安排使城市各组成部分在使用和形式上相互协调，展现城市公共环境的品质、特色和价值，从而激发城市活力、满足文化传承和经济发展等方面的社会需求；

5.室内设计及其理论方向：主要根据建筑物的使用性质、所处环境和相应标准，运用物质技术手段和建筑美学原理，创造生态环保、高效舒适、优美独特、满足人们物质和精神生活需要的内部环境；

6.建筑遗产保护及其理论方向：主要研究反映人类文明成就、技术进步和历史发展的重要建筑遗产的保存、修复和再生利用等，涉及艺术史、科技史、考古学、哲学、美学等一般人文科学理论，也涉及建筑历史、建筑技术、建筑材料科学、环境学等学科理论和知识。

四、学制及修业年限

学制与学习年限：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制为2.5年，最长修业年限不超过4年。对部分提前完成培养计划，学位论文符合申请答辩要求的研究生，经过规定的批准程序可以提前答辩、毕业并申请学位。

培养方式：采用全日制脱产学习方式，由课程学习和学位论文两个主要环节组成。

五、学分要求

1.培养环节：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由学位课、非学位课、必修环节和补修课程四部分组成。

2.学分要求：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至少应修满37学分。其中公共学位课至少6学分，专业学位课至少14学分，非学位课至少12学分（含跨学院或跨学科课程至少1门，2学分），必修环节5学分(论文选题1学分、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2学分、同济高等讲堂（非全日制可选专业讲座）2学分、中期考核0学分)。。

3.选课要求

（1）建议学生结合自身研究方向在课程模块（建筑设计方法、历史理论与批评、建

筑技术科学、城市研究、遗产保护方法与理论、室内设计）中的对应模块内至少选修3门课程；

（2）必须在英语授课的理论类课程中选修1门课程（详见培养方案课程体系中的备注）。

（3）其他类课程最多选一门。

（4）非学位课程包括：公共非学位课和专业非学位课。公共非学位课包括跨学科（门类）课程（至少2学分）、数学类、计算机应用类、第二外语、体育健身等课程。

（5）补修课程是指本科为非建筑学及非相关专业的学生攻读本专业硕士学位需要补修的专业基础课程，不计学分。符合该情况的学术型硕士研究生需至少补修一门理论类课程和一门技术类课程。

课程类别		学分	百分比
学位课	公共学位课	6	16.22%
	专业学位课	14	37.84%
非学位课		12	32.43%
必修环节		5	13.51%
补修课		0	0.0%
总计		37	100%

六、学位论文工作

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学位论文。

1.论文选题：学位论文选题应属于本学科专业有关研究方向中的重要课题且有明确的研究目标。论文选题一般不迟于入学后第3学期完成。第一次不通过者，需在3个月后申请再次选题。论文选题可以提前至第2学期完成。

学术型学位论文的研究应具有一定探索性和学术价值的问题，充分引用第一手资料，进行独立研究，篇幅不少于3万字。

2.中期考核：中期考核是对硕士生前半段课程学习和培养实践的全面检查。学制为2.5年的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一般不迟于入学后的第3学期完成；学制为3年的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一般不迟于第4学期完成。第一次不通过者，需在6个月后申请再次考核。

3.盲审：盲审是对学位论文的隐名评阅，通过后方可进行学位论文评阅。硕士学位论文按照学校规定比例参加盲审。

4.评阅与答辩：评阅和答辩是同行专家对学位论文的评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前送交至少2位同行专家评阅；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由3-5人组成。

5.涉密论文：涉密学位论文及申请学位的保密管理工作，按照同济大学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七、成果要求

1.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申请硕士学位，应该在相关刊物或国际会议上以第一作者身份（包括导师为第一作者，申请者为第二作者）公开发表一篇研究成果，期刊目录参见《2024年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博士学位标准及发表学术成果规定》。

2.目录如有修订，按修订后的目录执行。本规定的解释权归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

八、退出机制

1.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累计多于三门（含三门）课程考核不合格者，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累计多于五门（含五门）课程考核不合格者予以退学处理。

2.论文选题或中期考核两次不通过者，视为自动终止学业，予以退学处理。

3.学制内未通过中期考核者，予以退学处理。

九、备注

1.课程学习一般在入学后1-1.5 学年完成，必修环节中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论文选题、同济高等讲堂必须在中期考核前完成。

2.学位论文选题和中期考核相距时间不少于2个月，中期考核和学位论文答辩相距时间不少于6个月。

3.同济高等讲堂是指由研究生院、各学院组织的高水平学术讲座。研究生应在中期考核前听取不少于 16 次的纳入同济高等讲堂管理的学术讲座。

4.补修课：硕士生制定个人培养计划时均需对其攻读硕士之前所修专业课程进行检查，针对缺修课程，在导师指导下制定课程补修计划。补修课不记学分。

十、课程设置

课程性质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是否必修	分组	备注
学位课	公共学位课	2090268	第一外国语（德语）	3.0	72	春秋季	否	第一外国语 学分=3.0	
		2090270	第一外国语(日语)	3.0	72	春秋季	否		
		2090272	第一外国语（俄语）	3.0	72	春秋季	否		
		2090273	第一外国语（法语）	3.0	72	春秋季	否		
		2090305	英语学术文献阅读与翻译	1.5	36	春秋季	否		第一外国语（英语）4选2
		2090306	学术英语写作 II	1.5	36	春秋季	否		第一外国语（英语）4选2
		2090307	中国文化英语概论II	1.5	36	春秋季	否		第一外国语（英语）4选2
		2090308	国际交流英语视听说 II	1.5	36	春秋季	否		第一外国语（英语）4选2
		2130297	第一外国语(德语)1	1.5	144	秋季	否		中德项目必修
		2130298	第一外国语(德语)2	1.5	144	春季	否		中德项目必修
		2300001	第一外国语（汉语）	3.0	72	春秋季	否		
		2000295000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0	36	春秋季	否	政治课 学分=3.0	
		2260006	自然辩证法概论	1.0	18	春秋季	否		

		20000390001	中国概况（英）	1.5	32	春季	否		仅限英文授课国际生修读
		20000390002	中国概况（英）	1.5	32	春季	否		仅限英文授课国际生修读
		2900006	中国概况	3.0	54	春季	否		仅限中文授课国际生修读
	专业学位课	1010127	建筑学学科前沿动态	2.0	36	春季	是		中英文分班
		1010138	中国建筑史专题	2.0	36	春季	否		
		1010139	西方建筑史专题	2.0	36	春季	否		
		1010152	论文选题与写作	1.0	18	春季	是		中英文分班
		20001630007	当代中国建筑与城市文化	2.0	36	春季	否		建筑设计方法模块(英语)
		20001630014	专题设计()	4.0	72	春季	是		
		20001630021	建筑理论批评与实践	2.0	36	秋季	否		英语
		2010033	建筑设计原理	2.0	36	春季	否		中英文分班
		2010149	近现代建筑理论与历史	2.0	36	秋季	否		
		2010273	城市设计的实践与方法	2.0	36	春季	否		
		2010346	设计前沿	2.0	36	春季	否		
		2010352	室内设计的理论与方法	2.0	36	秋季	否		
		2010359	案例调研方法	1.0	18	春季	是		
		2010361	节能建筑原理	2.0	36	秋季	否		
		2010365	数字建筑学的理论、历史与方法讨论	2.0	36	秋季	否		英语
		2010367	建筑技术科学基础	2.0	36	秋季	否		
		2010389	建筑遗产保护的历史与理论	2.0	36	秋季	否		

非学位课	10001630001	城市气候学	2.0	36	秋季	否		城市研究模块
	10001630002	住宅产业化	2.0	36	秋季	否		建筑设计方法模块
	10001630005	建筑批评学	2.0	36	春季	否		历史理论与批评模块
	10001630006	西方现代风土建筑概论	2.0	36	春季	否		遗产保护方法与理论模块
	1010069	中国古代建筑文献	2.0	36	秋季	否		历史理论与批评模块
	1010072	建筑人类学	2.0	36	春季	否		遗产保护方法与理论模块
	1010073	中国营造法	2.0	36	春季	否		历史理论与批评模块
	1010115	当代中国城市问题选讲	2.0	36	春季	否		城市研究模块
	1010135	东方园林及其造园理论	2.0	36	春季	否		历史理论与批评模块
	1010142	建筑理论前沿专题	2.0	36	春季	否		历史理论与批评模块
	20001630003	历史建筑实录方法	2.0	36	秋季	否		历史理论与批评模块
	20001630006	现代城市的形成	2.0	36	秋季	否		城市研究模块（英语）
	20001630009	当代抽象艺术与实践	2.0	36	秋季	否		其他课程
	20001630011	建筑设计(III)	4.0	72	春秋季	否		建筑设计方法模块
	20001630013	虚拟现实在建筑设计中的应用研究	1.0	18	春秋季	否		建筑设计方法模块
	20001630019	城市设计理论与城市片区规划发展问题	2.0	36	秋季	否		城市研究模块
	20001630020	西班牙的建筑遗产保护和当代建筑价值标准论述	1.0	18	秋季	否		遗产保护方法与理论模块